

融水苗族自治县委统战部关于“谁执法 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总结

根据中共融水苗族自治县委员会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融水苗族自治县司法局《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制度的意见》的通知》（融法办通〔2021〕7号）精神，融水县县委统战部结合自身实际制定了工作方案，并按照方案扎实推进，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领导，切实把普法工作摆上重要位置

融水县县委统战部高度重视普法工作，将普法工作列入重点工作议程，认真制定了本单位普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及宣传月活动方案。

一是贯彻“谁执法谁普法”工作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柳州市和自治县关于“谁执法谁普法”工作的一系列会议精神和文件要求。二是及时调整充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任组长，统战部副部长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三是结合统战工作的具体任务，将普法工作列入统战工作重点，进行统一部署和考核，年初有安排、有制度、有资料、台帐资料完整。

二、认真开展面向社会的普法工作，充分发挥优势开展了普法宣传活动

一是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利用文艺节目表演、大型芦笙表演、民族歌舞表演，山歌演唱、苗歌演唱等主题活动形式，宣传了《区域自治法》、《宗教事务条例》、《自治区宗教事务办法》、《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自治区民间信仰活动场所管理暂行办法》以及习近平关于民族宗教工作重要论述等。还举办了“法律知识网络有奖竞答”活动，全县有2万多人参加了此项活动，宣传效果良好。

二是举办了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全县民族宗教工作部门、宗教团体负责人以及工作人员、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及宗教教职员人员、广大信教群众参加了活动。6月29日在三防镇举办了2021年度“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宣讲活动，县民宗局负责人在活动上行了一场深入浅出的关于宗教界人士如何爱党爱国，遵纪守法的宣讲。给徒们阐明了国法大于教规、宗教活动必须在法律之下开展活动、信徒首先是公民等等问题，取得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三是将普法宣传与乡村振兴工作结合。以走访方式进行“学党史、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宣传，使群众更加团结在以习近平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促进了民族团结。苗家小镇开展了36堂芦笙参加的大型芦笙比响活动，梦鸣苗寨举办40个队参加的旗袍秀比赛。滚贝侗族乡政府在吉羊村开展了“民族团结进步进乡村宣传活动”，为少数民族群众宣传党和国家民族理论、民族政策、民族法律法规和民族基本知识。现场领取宣传资料、咨询和听宣传的群众达2400多人。

三、扎实做好干部职工法制教育，不断推进依法治理

县委统战部通过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扎实做好全体干部职工法制教育。组织参加法宣在线学习、法律知识考试，不断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理念、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坚持普治并举，把普法与依法治理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完善和落实重大事项决策前法律咨询制度、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等各项制度，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建立健全了组织人事、效能建设、党风廉政等内部管理制度，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的深入开展。2021年度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开展普法网络学习，通过广西干部网络学院和广西普法云平台全体干部职工完成学时，通过考试，合格率达100%。

四、积极配合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加强与自治县委员会依法治县办的信息交流，确定专人负责普法信息联络工作，及时将普法工作年度计划、总结、有关工作度、宣传活动方案、信息动态和图片等有关材料报送到自治县委员会依法治县办。将“谁执法、谁普法”作为重要抓手和载体，将统战系统工作与普法宣传相结合，把普法宣传教育渗透到日常业务工作的全过程，通过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和维护宗教稳定促进普法工作，形成全民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